

债券代码：1780299.IB/127641.SH
债券代码：101900695.IB
债券代码：101901640.IB
债券代码：2080254.IB/152573.SH
债券代码：2080255.IB/152574.SH
债券代码：102002027.IB
债券代码：102100635.IB
债券代码：102101726.IB
债券代码：012381343.IB

债券简称：17 汇丰绿债/PR 汇丰债
债券简称：19 萍乡汇丰 MTN001
债券简称：19 萍乡汇丰 MTN002
债券简称：20 汇丰投资债 01/20 汇丰 01
债券简称：20 汇丰投资债 02/20 汇丰 02
债券简称：20 萍乡汇丰 MTN002
债券简称：21 萍乡汇丰 MTN001
债券简称：21 萍乡汇丰 MTN002
债券简称：23 萍乡汇丰 SCP001

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原审计机构概况

审计机构：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沈芳、王桂林、方文森、王勤、黄庆林、刘文俊、成志城、龙晖、史世利、梁雪萍、姚运海、王建国、阴兆银

办公地址：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的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。

二、变更情况概述

（一）审计机构变更情况

公司已改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-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公司本次审计机构变更系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工作需要，该项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。

（二）新任审计机构概况

审计机构：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黄锦辉

办公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；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；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；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；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
（三）执业资格和执业受限情况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50805090096），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（执业证书编号：11000154）。2020 年 11 月，财政部、证监会发布《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》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成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首批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。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截至目前不存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。

新聘任审计机构协议已经签署，主要职责为提供 2020-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。

三、移交办理情况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已完成必要的移交工作。本次审计机构变更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范围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

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系《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公告》

之盖章页)

